

如何以「仙凡有别，可他却强制将我留在身边」为开头写小说？

仙凡有别，他却强制将我留在身边，说是就蹭蹭……我的仙气，不把我怎么样。而现实是：「放开！让我走，你无耻！」

1

这就是菜狗仙子我的悲惨经历——被一个凡人皇帝囚禁于深宫大内，脚上拴着一根捆仙绳，像风筝一样被他每天放来放去，以满足他用封建迷信手段巩固国运的妄念。

说是有我在身边，他可以蹭到仙气。

蹭你妹。

我跟你们说，不是我妄自菲薄，就我这个水平，若是当初下凡没降落在皇宫，能福泽一户农家的老母猪多下几只崽已是极限，保佑全村六畜兴旺都有困难，还护佑他国运昌隆，这不是闹呢吗？。

此刻我就很崩溃，只不过在空中稍微活动了一下手脚，他就以为我要逃跑，大力出奇迹这么一拉，卧槽我的脚脖子差点没被

勒折了，我一个收不住力，从空中一头扎了下来，把他撞倒在地。

我俩四目相对，鼻尖几乎对着鼻尖，一时默然无语。

我此时深深觉得他家先帝、先先帝、先先先帝都是资深色坯，不然怎么把第一代那鞋拔子一样的脸一代一代硬是用美人儿骨血改造成如今这副祸国殃民的样子？

如此近距离看下去，只觉此人眸如朗月，内有星辰，饶是我一身仙骨，容貌无瑕，也未必及得上他勾人。

他一把揽住我的腰，拇指陷进我腰窝，痒得我浑身一酥，勉力用手撑住他胸膛，才将唇在他面前停住。他那双内有浩瀚星辰的眸子水灵灵地看着我，优美的双唇喷吐着热气：「仙子，别走。」

真的是够了！这无辜小奶狗的表情是你一个帝王该摆出来的吗？

「山河破碎，风雨飘摇，这天下百姓平安，皆仰赖仙子。」

哦。

对，他留我是为了天下百姓平安。

「我只是活动活动手脚，并不是要离去，你这么紧张做甚？整日拿捆仙绳吊着本仙子已是逾矩，还把我拖来拽去，实在无理！」

我一把推开他坐起身来，一甩袖子。

「弄疼你了？」他紧张起来，握住我的脚踝，凑到面前看了又看，见上面红痕宛然，整张俊脸都揪在了一起。

「虚伪。」我抽回脚踝，原地翻了个白眼。

「仙子如何才肯消气？」

他一脸诚恳。

「过两天宫里选秀，我也要去。」这种热闹，我还没见过呢。

他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眼眸流转，面上看不出情绪。

「仙子不必如此，你若要入我宫闱，我自当扫榻相迎。」

「我就是去看看！」什么玩意瞎在这自作多情，我给你个凡人充盈后宫，我不要面子的呀？

「这样啊，」他挑了挑眉，笑了笑，笑容别有深意，「仙子自便便是了，我这宫中，何处你去不得？」

呵呵。这四处放电的样子，跟他那个狐狸精亲娘当真如出一辙。

我都栓在你手腕上了，你说我何处去得？！最过分的是，都栓你手腕上了，你还每天神秘秘动辄就将我留在房顶，你太欺负人！

我倒要看看，你准备给自己选一堆什么样的大老婆、小老婆。这冷宫百家饭养大的身子骨儿，也不知长好了没，一大堆环肥燕瘦的美人儿等着你翻牌子，你这腰肾可受得住？

许是我的意图太过明显，他又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皮笑肉不笑地弯了弯眼，不着痕迹地挺了挺腰。

这听壁角的机会，我很期待哦。

2

好多老娘们儿啊！还都这么漂亮！

仙界的女子都是千篇一律的，只不过眼角眉梢有细微差别，整体上大差不差都是一副近乎完美的样子，穿上一样的衣服基本分不出来谁是谁，看多了，眼晕。

凡间女子就不同了。

有的肉嘟嘟带点婴儿肥，可爱。有的俏生生带着几分妖媚，勾人。环肥燕瘦，各有风韵。

尤其是皇帝一出场，这些丫头片子们一个个俏脸晕红，满眼希冀，组成了怎样一幅生机勃勃的场面啊！

可皇帝偏偏冷着一张脸，仿佛姑娘们欠了他许多钱。

可这也不应该成为姑娘们迅速转移注意力，不再关注他的理由吧？冰山帅哥也是很香的呀？

哦，大家在看我啊，那没事了。

我赶紧调整了个姿势，身姿飘舞作飞天状。

刚才盘腿坐皇帝头顶那姿势，太像是在他头上拉屎了，不雅，不雅。

皇帝偏偏在此刻收紧了捆仙绳，硬是将高高飘荡在空中的我扯近了，近到我的脸几乎贴着他的脸，附耳问我：「仙子，你说，留哪个？」

幸……幸福来得这么突然吗？我咽了咽口水，忍不住像苍蝇一样搓了一下手，看着满园的美人儿，想起注意自己的形象，我连忙袖手，摆出一副高深莫测的样子来：「那个，那个，还有那个……」

小孩子才做选择，我这样的大人当然要把可爱的女孩子一锅端了！

结果刚点完，近前案旁，已有一女拍案而起：「荒唐！你这妖女，净挑些歪瓜裂枣入选，可是怕我这样的美人儿入了宫，分走你的宠？」

哈？你？美人？

我这不食人间五谷的胃中，瞬间觉得一阵翻江倒海。

丑倒也不算顶丑，只是一副尖酸刻薄相，她要是能得宠，算小皇帝瞎。我放她出宫另奔大好前程，她非但不领情，还污蔑我的用心？

「琳琳误会了，」皇帝对着刻薄相的丫头，倒是笑得春风化雨，「仙子只是在上界见多了你这样的美人，已不觉得美罢了。」

「表哥！」那「琳琳」急得跺脚，「你还向着她说话！」

「乖，朕这宫中，你定是最尊贵的女子，佳丽三千，没人能越过你去。」

琳琳一甩袖子，喊了句讨厌，笑了，再望向我时，眼中满是得意。

哈？你们表哥表妹青梅竹马哈，没事了没事了！

果不其然，除了我选的小可爱们之外，那琳琳也顺利入了宫，位列贵妃，风光无两。

当晚，小皇帝就翻了她的牌子，摆驾甘泉宫。

3

这俩人在那里你侬我侬的时候，我正百无聊赖地坐在甘泉宫的琉璃瓦上嗑瓜子。

脸疼？不存在的。工具人没有自尊。

在天界的时候，天帝点十万天兵天将，我就是那十万分之一；王母开宴让三千宫女迎来送往，我就是那三千分之一。

我就是块砖，哪里有需要就往哪儿搬。

仙途漫漫，我早已明晰了自己的定位：来这世间一遭，我不过就是个凑数的。

重明仙君点一人下凡应劫的时候是这么说的：「区区人界王朝更替，何须我天界公主下凡？是个女仙，即可完成这任务。不信，随意派一个下去，就……就她吧！」

说着他大手一点，指向了毫无存在感的我，然后我就来了。

纵使我不早习惯了「领导动动嘴，而我跑断腿」，此刻也深深觉得有点顶不住了。

毕竟这任务是颠覆政权，让气数已尽的大变王朝彻底杆屁。

我一个凑数的，我哪儿行啊？

可我必须完成任务，我保证了要完成任务。

谁让重明仙君抚着我的发顶和我说：「小丫头，我早注意到你了，蟠桃会上你穿了一条黄裙，手捧六千年一出的仙桃，却像是捧着个烫手山芋，生怕它会炸了的样子。我当时便觉得，这小丫头，当真有趣得紧。这次下凡，你不要有压力，就当是去玩玩了。万事，有我给你兜底。」

他……他还真记得我！

我一生庸碌，平凡得像海中一滴水、大漠一粒沙，万万没想过自己在重明仙君这样的天之骄子眼中留下过一丝痕迹、显出那么一点特别，为了这一点特别，我便是肝脑涂地，也值了。

我老记得仙君那个笑。

晴空朗照，葳蕤生光，仙君银发蓝眸，肌骨如雪，世间万物的美好，都在这一笑里生根发芽。

就冲他这一笑，不就是祸个国嘛，我行！

本来这任务还真不难。

这大燮王朝根子上都已经烂透了，门阀林立，国库空空，世家兼并土地，把农民逼成佃户，把佃户逼得生不如死，纷纷揭竿而起。

眼看着王朝就像风中残烛，一触即溃，偏在这冷宫里，升起了一颗帝星。

我的任务就是把这帝星掐灭。

我来了这么长时间，只见他整日像磕了药一般拼命，晨起习武，每日早朝，奏折批到深更半夜，在成为奋斗逼这条不归路上一骑绝尘。

让他广选秀女，就是想让他走一走荒淫路线。这样即便这王朝没了，小皇帝好歹也混了个安乐死。结果他选这么个表妹进宫，也不知道谁嫖谁。

亏。

忒亏。

话说他们俩一会儿鏖战起来，动作激烈了，会不会一个没留神把我拽倒在地？

我太难了……

4

我才这么一想，脚腕上便陡然传来一股大力。

小皇帝格外执着地将捆仙绳的另一边系在自己手腕上，所以他一动，我必然也要动。我这么一动，便从琉璃瓦上一个出溜滑轱辘了下去，紧接着一个屁股向后嫦娥奔月式，衣襟上的瓜子壳就这么撒了下面的人一身。

「谁！」底下尖利女声冲破云霄，「哪个不长眼的在本宫头上撒野！」

我这么一看，小皇帝和他新出炉的贵妃娘娘已经出来了，正在甘泉宫门口上演着依依惜别泪两行的戏码，而我，由于在琉璃瓦上忆往昔峥嵘岁月忆走了神，没注意到他已经走出了这么远，终于被捆仙绳扯了一跟头。

这么快？果然是不太行啊，回头给他补补……

「又是你！」贵妃娘娘很生气，葱白手指颤抖着指着我。

我冷冷一笑，没理她，只默默放出遍身仙气威压，顿时身上金光大胜。

我是什么身份，你是什么身份，任你在凡人中如何作威作福，我一仙子，还怕你不成？

贵妃承受不住威压，自控不住，双膝跪倒，肩膀颤抖着渐渐匍匐及至五体投地，我稍微加了那么一把火，她便扑哧一声，吐出一口血来。

「莫晚，」贵妃还没告饶，龙气护体不受影响的小皇帝却先沉不住气，急了，「不要闹了。」

嚯。

我又笑了。

「皇帝以为自己是谁，已经可以对本仙子，指手画脚了吗？」

皇帝的脸一寸寸白了下来，却又一寸一寸沉了下去。

捆仙绳无端紧了又紧，这是威胁。

我却悲悯地看了看他，慢条斯理地抬起腿，将脚腕上的绳结解了开。

这宝物厉害是不假，但你这么用是逗小孩吗？不五花大绑把本仙子捆个严丝合缝，你以为我跑不掉？

老娘再菜，也是货真价实的仙子，要不是想着颠覆你朝，还能让你捆到今天？

结果下一瞬间，手中的捆仙绳如灵蛇般暴起，猛然缠住了我的腰，皇帝手腕一翻，迅速将我拽到了身旁，常年习武的身手那叫一个快如闪电，紧接着便三下五除二将我五花大绑捆了个结结实实，抓着我的衣领，在我耳边低语：「晚晚，不要逼我。」

然后，便不顾我疯狂挣扎，提货一样提溜着我回了乾元宫。

草……

率了……

5

小皇帝大步踏进了乾元宫，一把将我丢在地上，都没用太监伸手，返身左一下、右一下猛力关了宫门。

宫内昏暗，只余几盏孤灯，他的脸有一半隐没在阴影中，格外骇人。我挺起胸脯，怒目而视，努力保持仅有的一丝气势，却见他一步一步逼近了，又一点一点地把我逼进了床角，眉毛轻皱，星眸含威：「你故意的？」

我禁不住冷笑道：「我就故意的，你能把我怎么着？」

还真以为我怕你！不就是 KPI 完不成吗？不就是绩效打个末等吗？我这种吊车尾我几时怕过？主管 K 我，我保证立刻跪下痛哭流涕叫爸爸！我肯定鼻涕一把、泪一把让他扇我耳光都下不去手！

呵，横行仙界千余载，论认错的速度，我就没输过！

结果小皇帝居然没动手跟我真人 PK，而是扑哧一声笑了。

看到他这一笑，我顿时蒙了。啥意思啊，气出毛病来啦？

「吃醋啦？」他星眸弯弯，嘴角居然露出了一颗好看的小虎牙，「原来你本可以走，一直装作被绑住，留在我身边，是怎么回事？舍不得我啊？」

什……什么乱七八糟的，舍不得你？谁舍不得你，舍不得你个毛线球。

不过……话说回来，虎牙也太犯规了！平时这货基本不笑，常年板着一张棺材脸，这突然一笑，居然露出一颗这么萌的小虎牙，瞬间盘活了这张妖孽到有些失真的脸，我的小心肝啊，我一千来岁了我顶不住啊！

不忍直视，不忍直视。

我别过头说：「本仙子只是知道，就算挣脱束缚，也不过是今天这个下场罢了。」

说罢，辅以一脸沉痛。

就我这样的，满打满算也属于仙界之耻了，在凡间丢这么大人，回去不知道要笑掉多少大牙。

他却不以为忤，继续笑着，居然得寸进尺地凑得更近了，鼻尖都快贴上了我的脸颊。

「明知道不是我对手，逃不掉，还是要挑衅我，还说你不是吃醋，方寸都乱了。」

这人怎么这么烦人呢！还得理不饶人……哪儿来这些歪理，绕来绕去花式自作多情。我……我菜不行吗！我不知道自己几斤几两不行吗！还我一看你那小表妹就方寸大乱，是有点乱，我……

「呵，」我冷笑，输人不输阵，「我就是看她跋扈，看她刁蛮，看她自以为是，看不下去罢了，你别给自己脸上贴金。」

「行行行，你说是就是，她确实跋扈。」

哎，你什么意思？点头就点头，你笑个屁？还一脸纵容、一脸理解、一脸随你去的表情，老娘用得着你纵容？！

「而且她还丑！她根本没有赵婕妤好看！也没有苏贤妃好看！一张鞋拔子脸，天天夸自己美，我看了都想吐！」

「对对对，她确实丑。」皇帝一脸认同，认真点头。

哈？

她跋扈你还宠她，那还能说是真爱。我都在这儿骂她鞋拔子脸了，您还点头？敢情这鞋拔子是贵国吉祥物啊，还得接进宫供起来？

小皇帝继续点了点头，觉得不对又突然顿住，仔细看了看我，又摇了摇头。

可算反应过来了，大哥你这反射弧绕地球一周不成问题。

「她那不是鞋拔子脸，」他眯着眼睛，认真做回忆状，「她是正宗的猪腰子脸。」

我扑哧一声就笑喷了。

你大爷！

我……哈哈哈哈哈我擦猪腰子脸！你别说，真像！

我额前有一丝乱发垂落，感觉有点痒。他伸出手，轻轻将那一丝发拨回我耳后，指尖擦过我的耳垂，带起一片酥麻。

我一下躲开，皱眉看着他。

他却轻轻一叹：「你以为我愿意和一个猪腰子脸风花雪月？可你看，我有选择吗？」

我僵住了。

6

为了平衡各方势力，为了稳住权倾朝野的右相——他的亲娘舅，他把一个猪腰子脸的表妹封了贵妃，还给了无上尊荣。

这哪儿是好色啊！这是卖身！

他是皇帝又怎样？这满朝文武都是世家子弟，个个沾亲带故。理论上讲，他可以罢免丞相，裁撤高官，把满朝文武都踹走，

换上自己的人。但丞相的亲儿子是户部尚书，掐着全国的粮饷；丞相的小舅子是兵部尚书，手里捏着军权。

今儿他敢罢相，明儿他们就敢逼宫。官刚罢掉，自己转眼就玩儿完。

我突然便开始心疼他了，这皇帝他当得不容易。

他叹息了一声，手臂绕到我身后，环着我解开了捆仙绳。

「其实我……」

「别说了，」我一脸沉痛地拍了拍他的肩膀，「我懂。」

「你懂什么你懂！」

小皇帝嗤笑一声，一屁股歪在榻上，随手在御案上捏起一本奏折，扔到我面前：「看看。」

我一看，并州大旱，赤土千里，人相食。

忽觉一阵寒意。

他歪倒在御案上，胳膊支着脸，歪头看着我，眼中似有泪光：

「朕想赈灾，可国库没钱。仙子，你可在天上有什么交好的司雨之神，能降下恩惠，给并州的灾民一条活路？」

我艰难地咧了咧嘴，脸抽动了几下，也没挤出个像样的表情来。

「我，我和你说实话吧，我在天上其实混得挺差的，就瞎混，凑数的那种，没有地位的，人脉是绝对没有的。你也不小了，你应该能懂，我认识的能叫上名的，那不叫我的人脉；我有求于他的，更不叫我的人脉；有求于我的，那才叫我的人脉。你说那些天上的尊神们求我啥？求我上菜的时候别往里吐唾沫？求我搓澡的时候大着点儿手劲？那也不叫求啊，那叫使唤。就我这样的，找上去求人帮忙，人家都想不起来我是谁，咋……咋求啊？」

我低着头，看着自己的脚尖，不敢去看他。

以上都是实话，但还有一半实话我没说。

哪片云彩要下雨，哪里要旱，这换在往常，绝对是我这种凑数党接触不到的领域，但偏巧骗巧，并州大旱这事儿，我知道。

这是重明仙君安排的。大變王朝气数未尽，是他安排的雪上加霜。

他的意思很明白，领导虽然给我派了超出我能力的任务，但是该调动的资源都调动了，雷公电母三年不碰这块地，就为了让叛军背水一战直接杀进皇宫。

这块土地上的老百姓啊，但凡有一口吃的，都铁不下心来造反。

他说，人，得逼。

就并州这旱情，别说是我，哪个腕儿去求，雷公电母也不敢降雨丝毫啊。

耳边传来一声轻笑，我一抬头，他却趁势将我抱了个满怀。

他说：「晚晚，原来你在仙界，也过得这么不容易啊。」

我的眼泪忽然就下来了。

你偏撩拨我做什么呢？你不知道，你这皇帝做得如此艰难，还要卖身求稳，其实都是我们害得么！

我一把推开了他，自顾自擦干了泪：「谁要你可怜！」

他却不以为意，慢条斯理地站起来，弹弹袍袖，拎起了捆仙绳。

卧槽，大意了！

我瞬间投降，露出了我能做出的最狗腿的笑容：「我错了。」

他把捆仙绳绕了几圈，就这么明晃晃地撂在了桌子上：「我也不捆你了，你便自觉在这宫内活动吧。我看出来了，你来这宫中，自有目的，不达目的，你是不会走的。」

哈？我……这么明显吗？

「不过最好不要出这乾元宫，」他走到门口，推开了宫门，
「我后宫的妃子，你少来招惹。」

我本来又想怼他，但想想打不过，便没回答，尴尬地默认了。

见他前脚迈出了宫门，我赶紧问：「嘛去？」

他戏谑地看着我，笑了笑：「去丽嫔那儿坐坐。」

这赶场忙的，咋这么丝滑呢。

「去吧去吧。」

你等你肾亏的。

「我争取早点儿回来。」

「用不着！」

我一甩袖子歪在了龙床上，盖上了被。

「别回来太早，影响我鸠占鹊巢。」

他上下打量着我，似笑非笑：「就这么想上我的龙床？」

我……

你这破地方没别的床！

可他根本不等我回答，后脚迈出去，便飞速关了门。

你大爷的。

7

这段时间皇帝这个忙啊，忙得脚不沾地。

他晨起要练功，然后就是早朝，下了朝就开始了交际花生涯，奏折都不怎么批了。

可以，可以，很有昏君作风，我老怀甚慰。

可是夜半无人的时候，他总是点起一盏孤灯，展开一幅地图，拿着一只朱笔在上面涂涂画画。

啥玩意啊？

「琳琳说，她最爱吃太湖的蟹，初春的马兰芽。」

我一阵恶寒：「真矫情。」

结果眼看着他在江浙那块画了几个奇怪的符号，便好奇道：

「什么意思？」

「丞相府在江南有田庄。」

.....

我看着这满地图的圈圈点点：「这……都是从你的妃嫔们嘴里套出来的？」

他摇头叹气：「都是闺阁女子，所知实在不多，我这段时间把她们陪嫁的嬷嬷都聊遍了，才掌握了这些。」

……现在把自己嘴缝上还来得及不？就这个套话功力，我感觉我应该已经是个开口露馅儿大饺子了。

「哈，可算能告一段落了，」皇帝伸了伸懒腰，「你也早点休……哦，你是仙子，不需要睡觉的。不过我看你很喜欢我的龙床，我要歇了，一起？」

「滚。」我拿大白眼翻他。

这时大太监刘能端着一碗参鸡汤颤颤巍巍地进来了：「皇上，最近您太操劳了，奴婢让御膳房给您煲了鸡汤，您喝一碗吧！」

操……劳过度确实伤身，看看这黑眼圈大的，跟搞了多人运动似的。

「朕不喝，端回去。」皇帝头都不抬。

大太监一声叹息，扭头走了，我却忽然想起什么，追出了宫门：「刘公公，给我吧，皇上什么时候要，我给端过去。」

「哟，仙子当真有心了。」刘能抹了抹泪，将参汤递给了我。

我倒是知道这小皇帝为什么不喝。

他但凡喝一次，御膳房就得天天备着，时刻温在灶上，刘能随时叫，随时能端来一碗。他不想让御膳房夜夜杀鸡，想把这点银子省下赈灾。

这参鸡汤里漂着两根参须，连个整块的都没有，寒碜得没边了，连鸡肉都没几块。就这，他都舍不得喝。

我这颗心呐，突然就软得一塌糊涂。

我手里倒是有些靠得住的大补的东西……

就是……是我当服务员的时候捡的剩菜……

上回办蟠桃会的时候，我端上去的六千年一出的那颗桃，它是颗脆桃，但太上老君岁数大了，不太喜欢这口感，嫌崩牙，咬了一口就放下了——他老人家当真也不稀罕这一口吃的。

等宴席散了，我就把他咬的那一圈切下去喂了狗，剩下的部分细细切了，用蜂蜜渍上，做成了桃脯。

六千年的仙桃确实厉害，我也不敢一口气吃了，每次吃一条，炼化一阵，就这么悄咪咪涨了不少功力。一条一条吃了大半，如今我这贴身的百宝袋里，还藏着几条，说来也是所剩不多了。

我趁人不备，悄悄摸出一条，在这参鸡汤里蘸了一蘸——不能直接给皇帝吃，这一条，至少三百年功力，还是仙家的功力，给凡人吃了，要爆体而亡的。

爆体而亡不好吗？

噫，那我弄点毒药多好呢？非正常死亡的帝星，会迅速转世的，不行。

我正跟这儿做贼似的拿剩菜做的桃脯在小皇帝这汤里涮呢，背后忽然被人一拍。

「莫晚，忙什么呢？」

我艹，这个声音，重明仙君？

我手一抖，桃脯直接掉进去了。麻蛋！老娘的三百年功力！

不行，稳住，不能在仙君面前失态。

我颤颤巍巍地把参汤放在了一旁的花架子上，迅速转身，将它挡住。

果然是他，银发蓝眸，神颜一出，天地失色。

「仙君？」我呼吸都有些不畅。

「免礼，」他扶住了下拜的我，「手里端的什么？」

「没，没什么……」

「算了，不说这些，说正事。我交给你的任务，完成得怎么样了？」他笑得如三月春风夹着桃花香，轻抚我面颊，让我沉醉。

我话都说不稳了：「仙君，我让他多纳些妃子，现在他整日在后宫流连，已经按我计划，走了荒淫路线。」

仙君无奈地笑了，又摸了摸我的头：「傻姑娘！雨露均沾叫什么荒淫，回头生出一堆皇子来，王朝就稳了。专宠一人，从此君王不早朝，那才叫荒淫。这宫里的庸脂俗粉们哪里值得他专宠？他已见过你这样人间没有的绝色了。想让他荒淫，还得靠自己，不然我派你下来做什么呢？」

啊，什么？能再说一遍不？我是啥？人间没有的绝色？

我倒不知道我还有这个实力，嘿嘿……什么绝色不绝色的，怪不好意思的……

我咂摸了半天，终于品出味儿来了：他这一顿夸我，其实是要我出卖色相啊？

我一脸懵懂地抬头看着他，看他脸上仍然挂着春风和煦的笑，笑容依然那么迷人。

我犹自抱着几分幻想，觉着是不是自己领会错了他的意思？我不信仙君是这样的，居然让女下属去搞潜规则……

「下凡嘛，」他拍了拍我的肩膀，冷水兜头将我的全部希望浇灭，「玩玩嘛。男女之间那点事都看不开？你这一千多年，修心修得不到位哦。」

呵呵……这样啊……

也是，是我僭越了，是我妄想了，是我掂不清楚自己几斤几两，还敢幻想着在仙君心里自己还有那么一点点不同。

难怪他要我来替琼花公主，让他的未婚妻来出卖色相，他如何舍得？

当初天上到处流传着他和琼花公主定亲的消息，粉圈遍地哀鸣，我的小姐妹们都抱头痛哭，就我淡定：「真有意思，人家重明仙君多大岁数了？三万来岁了！人家娶个媳妇过分吗？人家琼花公主和他不配吗？你们跟这儿哭什么哭，不娶琼花公主，他还能娶你们？」

话没说完，那帮死丫头们就一拥而上，「我让你装理智粉，我让你装理智粉，手心都让你抠出血了，你还装！」当时，我被那帮死丫头片子打得好惨呐。

后来这风声传着传着就没动静了，天晴了，雨停了，她们，不，我们又觉得自己行了。

直到今天，直到现在，我突然明白了。

重明仙君和琼花公主，其实只是等这人间一劫吧？踩着我这块垫脚石渡过去了，就该在一起了吧？

我笑了，那我还能怎么着？我垫呗。

「没什么看不开的，真的，男男女女那点破事算什么？既然您开口了，那都包在我身上，不就是小皇帝的床么……我上。」

8

我努力地笑着。

要说对小皇帝，我不能说没有一点心动。但我再不济，再卑微，也没有和一群凡人女子共享夫婿的心。

若没有人一心待我，便罢。三心二意，我倒也不稀罕。

可如今不同了，这是任务，仙君安排的，没有我挑挑拣拣的份儿，从此我没资格追求什么男欢女爱，只能设法讨好他而已。

我，自无力拒绝。

「好，既然你有这个心，我帮帮你。看你这身衣服，太寒酸了，我这里有一件仙裙，送给你，你穿上一定好看，管保叫他移不开眼睛。」

重明仙君说着，从衣襟里摸出一物，展开了给我看。

我这一看，眼睛都直了。

别说小皇帝是个公的，我一母的看了都移不开眼睛啊。

这仙裙仙得没边了，云里雾里的，关键是这从头到脚除了关键部位隐隐约有那么点遮挡，其余部分基本等于没穿呐……

给我的？这……狐狸精也骚不出这么大味儿啊……

偏偏重明仙君还冲我笑得格外慈祥：「喜欢吗？」

您看您这嗑唠的，我要是说不喜欢吧，驳了您的面子；我特么要是说喜欢……我特么喜欢这玩意儿干吗呢？这都是女人穿了图男人爱看的，我自个没事喜欢这个，我得饥渴成什么样啊？

「呵呵，呵呵……我……仙君喜欢就好。」我尬笑。

仙君看透不说透：「哈哈，那好。要试试吗？」

「我不，我内个……我回去试就行，哈，我回去再试。仙君您忙不？要忙您赶紧忙去吧，我这边小皇帝一会儿等急了，这家伙可不好糊弄了……」

仙君看我脸都急红了，没为难我，又拍了拍我的肩膀，把那件让人看了都脸红的「仙裙」塞进了我手里，然后一摆手，身影淡去，消失不见了。

他一走，我忽然觉得一点力气也没了，手里摆弄着这裙子。别说，做工还挺精致的，天衣无缝嘛，要纯以欣赏的眼光来看，确实也挺美。

仙君又何尝不是呢？就只是，看起来很美而已啊。

这裙子布料薄，又透又短，还四处透风，所以这东西极小极轻，我不想把它塞进百宝袋，那里面吃的忒多，容易沾上糖啊什么的，毕竟是仙君第一次送我的礼物，虽然是用来……唉，我也舍不得弄得黏糊糊的。可是一看见又心烦，就团吧团吧塞进了袖子里，然后顺手端起那碗汤，浑浑噩噩回了屋。

9

「你脸红什么？」小皇帝还没睡，披衣歪在榻上看书。

羞愤难当呗。「我……精神焕发。」

「那……怎么又白了？」他上下打量我。

哈？

我顺手把鸡汤放在了御案上，摸了摸脸。很明显吗？

结果他被御案上的鸡汤吸引了注意力：「不好意思了？就为了去给我拿这个，不知道怎么送给我？脸皮够薄的！算了，既然是你端过来的，高低我得喝了它，不过你告诉刘能，下回不用了哈，这次是看你面子上喝的。」

我脑子里还盘桓着那条骚破天际的裙子，所以他这些话左耳进右耳出，也没太往心里去。等他端着汤咕咚咕咚都喝了，才想起不对来，嗷呜一声了扑上去：「吐！你给我吐出来！」

「吐？怎么了？」小皇帝嘴里还有东西，嚼了两口，咽了，「里面还有果脯？我说这汤怎么还甜丝丝的，比一般的参鸡汤好喝多了。」

整条都吃了？都吃了？

「你快吐！快吐！这东西有毒，你吐出来！你不要找死！」

小皇帝根本不信：「没事，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你喂的，我死也喝了它。」

完了！咽下去了，吐也来不及了。这是仙桃，入口即化，现在他吐死也吐不出来了。

我扑通一声坐在了龙榻边，心如死灰。

小皇帝还年轻啊！他才多大岁数，他的抱负还没实现，这就去见阎王，真的好吗？

不过他显然不是普通的肉体凡胎，高低是个真龙天子，兴许晕过去一阵，就活过来了呢？

我尤不死心，抱着他的脸左瞧右瞧，和他大眼瞪小眼。

他一翻身直接把我压在了下面：「想亲我啊？」

没事？毫无反应？不应该啊……这个剂量我吃下去都得昏迷个两三天啊……

难道是我低估他了？他根本不是个普通的凡人天子，而是个什么……下凡历劫的仙君、神君？

「你真没事？肚子不疼？经脉没炸？」我在他身上左摸右捏。

他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过分了啊！你再这样，朕把持不住了。」

我缩回了手，依旧有些放心不下。

皇帝看我一脸忧心忡忡，不像是在撩他，就没有进一步行动，歪倒在一边，打了个哈欠：「行了，不跟你闹了，朕睡了。」

「你别睡！」我急了，「你等会儿，咱俩唠唠！」

「唠唠？你想和我唠什么？」小皇帝枕着双臂，歪头看我。

「你……冷宫真的很冷吗？」

「夏天自然是不冷的，」他陷入了回忆中，「冬天么，确实是没有炭……」

他把头枕在了我腿上，从冷宫跟我扯到了后宫，从后宫跟我扯到了前朝，絮絮叨叨，有一搭没一搭的，但怎么看都只是困了，没有什么异常。我有些放心了，心疼他最近辛苦，最后没一直揪着他，任他睡了。

小皇帝的睡颜是真的好看，就算熬了夜，也只是有点黑眼圈，肌肤依然白瓷一样细滑，有分明的棱角，肌理却极平滑好看。

他骨相好，轮廓极是优越，眉目又精致，闭眼的时候，两扇睫毛长得丧心病狂。

我轻轻抚摸着顺滑的发，想着：「嗨，开门接客第一个接这位，也算可以了。」

然后就任他在我腿上睡着。

睡着。

睡了一晚。

又三天……

再三天……

「醒醒！你给我醒醒！别死啊！喂！」我死命拍打着他的脸。

门外，众妃嫔早已蓄势待发，气势汹汹，七嘴八舌，无数质问等我回答。

10

「嘛呢？都堆在这里干什么？」我本来慌的一匹，但一看这群莺莺燕燕，却突然就稳住了。

这一个个的都是些什么东西，有什么权力来找我讨说法？

「皇上近日十分辛劳，故在此休息几日，你们如此聒噪，也不怕惊扰了他？」

一顶大帽子扣下去，果然一个个都露了怯，面面相觑了一番，都退了两步闭了嘴。

只有一个例外，就是我们的贵妃娘娘程琳琳。

「你个妖女，分明就是想霸占皇上！」她一跺脚，咬碎银牙。

我笑了笑，说：「对呀，所有人都想霸占皇上，只不过你们做不到，嫉妒我。可皇上就是喜欢我，怎么办？」

这么说着，我把小皇帝的头抱在了怀中，还故意去蹭他的脸，转头四顾，笑得万分得意。

「呵呵，」不远处却传来了一声轻笑，「你想霸占的是他的人，还是他的鬼呢？」

这声音……

我一抬头，瞬间手脚冰凉。

居然是琼花公主！

「玩儿够了吗，冒牌货？」

琼花公主一身霓裳，满头珠翠，遍体生光，身姿飘舞而来，端的是艳光四射、仙气贵气闪瞎人眼。

「萧瑞阳本乃中兴之君，有古稀之寿，可凭一己之力绵延大燮国祚三百年，你却与他整日厮混，弃黎民百姓于不顾，以祸国殃民为己任，竟也配自称天宫仙子？我仙界的脸，都被你丢尽了！」

中兴之君？这国不是亡定了吗？领导们，这口风不一样啊……

她掐了几个诀，在他身上探查了一番，然后抬手就一耳光扇在了我脸上：「你这贱婢，给他吃了什么秽物！」

？

也是。我当宝贝一样的东西，在她眼里就是剩饭剩菜馊泔水，可不是秽物吗。

四周开始窃窃私语：

「哈，果然她不是什么仙女，看看这通身的气派，和人家真正的仙女怎么比……」

「整日窝在御书房，装得人模人样的。在咱们面前横得很，看见正主了屁都不敢放一个……」

「我倒觉得她长得和刚来的仙女有点像……」

仙女的脸都完美符合三庭五眼的美人比例，再加上眼睛只那几种：丹凤眼、杏眼、桃花眼，眉毛只那几种：弯月眉、柳叶眉、小山眉、秋娘眉……组合在一起，就很容易撞脸。我这张脸，好巧不巧就和琼花公主撞得有些厉害，起码有八成相似。

琼花公主似是也发现了这点，俏脸含了霜：「自作主张，私自下界为祸人间，该罚。」

话音刚落，我仍旧火辣辣的脸上一阵剧痛，紧接着鲜血喷涌而出，流了我满脸。

我伸手去摸，结果身子一动，袖中那件「仙裙」突然滑落了出来，由于料子极好也不出褶，竟径自展开了，待我去抢，已来不及。

琼花公主一把将它捡了起来：「这是什么？」

我的心咯噔一声，只觉手脚发凉。

「还给我。」我去夺。

她一把将它高高举起，让我触摸不着：「你就靠这个笼络他的？不要脸！」

「还给我！」我一股怒气直冲顶心，什么上下尊卑也不顾了，御气飞了起来，死命去抢。

可我打不过她。她是公主，自幼八个老师教仙法，而我学的是什麼？端茶倒水。

「那是什么东西呀！羞死人了！」

「太骚了，难怪皇上宠她，真豁得出去……」

「还仙女呢，怕不是个狐狸精吧？」

我一次一次被打倒在地，又一次一次爬起来去抢。最后实在是爬不起来了，浑身剧痛，一张嘴就喷出一口血，眼看着琼花公主一怒之下，把那件裙子扯得稀碎，碎片纷扬而下。我只觉自己犹如赤身裸体般行走在冰天雪地、刀山火海，没有片刻，已是体无完肤。

我真傻，真的。

我光知道自己要下界来替公主干活，不知道自己只是个替身。一般的替身也就罢了，还特么是个裸替。

脏活累活干完了，丢人现眼丢够了，人家腕儿姗姗来迟，粉墨登场，临上台，还得两脚把我踹下去。

重明仙君和琼花仙子配合得真是天衣无缝啊，不怪人家是一对。

我看着高高在上的公主，看着昏迷不醒的小皇帝，突然之间就哈哈大笑起来。

看呐，下雪了。

11

我已不记得自己是如何离开皇宫的。

似乎是被当死狗一样丢在了乱葬岗，跟病死的宫女一起推出去的。

我甚至不知道自己昏迷了多久。

终于醒来后，我爬了起来，摸了摸自己，发现仙躯还在，只是受伤太重，用不出什么仙法。

周围都是尸体。

我一直以为尸体就是不会动的活人的样子，怎么也应该区别不算太大。但现实并非如此。

你们见过饿殍吗？

当真只是皮挂在骨头上，没有肉；屁股没有瓣，只有股骨头和支着的骨盆；手没有掌，只有根根分明的手骨；大腿细过小腿，因为大腿只有一根腿骨，小腿有两根。

我不好奇他们是怎么死的，我更好奇他们怎么饿得连人形都没有了才死。

这就是重明仙君说的「人但凡有一口吃的就不会造反，需要逼一逼」吗？

尸骨堆中还有婴孩的尸体，小小的骸骨，大大的头，一双眼黑洞洞地望着天空。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为颠覆一王朝，宁让人间变成阿鼻地狱。

多好的重明仙君啊。天上地下，再没有长得比他好看的王八蛋了。

我此刻万分疲惫，脸上火辣辣地痛着，内伤也未痊愈，急需修整，但我不想在此处停留。

无法御气，便只能走。

走了大半天，我上了官道。一抬头，居然看见了宫里的仪仗，官道两旁，尚且活着的人形骷髅们麻木地跪下参拜，卫兵们兵戈开道，拥护着御辇上一身锦绣的小皇帝和琼花公主。

原来一个男人真的喜欢一个女人的时候，会用这样的眼神看她啊！那样真诚，那样热烈，根本容不下任何其他。

重明仙君说得对，庸脂俗粉怎么可能当真得到他的怜爱？

我也不行。我在身边的时候，他逗我归逗我，却绝不曾用这样的目光看过我。

这目光里带着欣喜，带着爱慕，带着痴迷。

只有琼花公主这样的真仙子、真贵女，才能让他这样疯狂。

我在他身边的时候，他连一碗鸡汤都舍不得喝，沉迷政事，是个正经奋斗逼。

琼花公主一来，也不知是做了什么，竟让他劳民伤财，顶着天灾大旱，出来巡游。

哈哈……

何止是仙君看不上我啊。

连这个三心二意的小皇帝，心里也一刻不曾有过我啊。

我配拥有的，只是孤寂而庸俗的一生罢了。

只是，我看不透这个琼花公主。她究竟是想让他王朝中兴，还是直接亡国？如果是后者，她很优秀；如果是前者，她当真是不知轻重。

算了，与我何干？

我混在人群里，眼看着御辇渐渐远去，直到最后也没被他们认出来，也不知是我太狼狈，还是他们本就不大记得我。

转过头，我漫无目的又走了起来。

这一路上，所见皆是阿鼻地狱。

我虽然衣衫凌乱，但尤有人形，肉眼可见比他们这些骷髅壮得多，故一直没人欺负我。可走了没多久，就遇见了一群持着农具的壮丁，他们一见我，就眼冒贼光。

「羊来了！今晚开荤！」

「先玩儿够了再吃！我要吃胸脯肉！」

「我要大腿！」

「我要屁股！谁也不许跟我抢！」

我眼看着他们一个个面目狰狞地向我冲来，心里想的居然是，原来吃过人的人，眼睛是红色的啊。

血一样的红。

老娘这块千年老肉，可不是你们这几口烂牙啃得动的。

我嗤笑一声，做好了准备要背水一战，却听背后一个熟悉的声音喊着陌生的称呼：「安安！」

撕心裂肺，肝肠寸断。

安安？安安是谁？

12

我转过身，愣住了。

小……小皇帝？你这啥造型啊？从哪个捡破烂的身上扒的衣裳啊？还有，你到底有多少个好妹妹？咋又来了个安安，我记得后宫里没有叫安安的呀！

只见他张开了手臂向我扑来，我刚要躲，才发现他并不是正对着我来的，我即便不躲，他也扑不到我身上。

不会吧？那些吃人肉的里面，有他的安安？口味略重啊……

结果只听「噗」一声，我被溅了一身血，这时我又转回身，才发现，他穿得虽然杀马特，手里却有把雪亮钢刀，跟拿着锄头镰刀的一比，不是一般的犀利，出刀如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便斩下了距我最近的匪人的头颅。

噗，噗，噗，噗……

一个、两个、三个、四个……接连倒下，一个不留。

就是溅了我一身血。

结果我还没反应过来，脸突然就被人捧住了，面前是小皇帝依旧帅得天地失色却又风尘仆仆的脸：「安安！你咋咧？脸咋搞成这个样子咧！哪个鳖孙把额滴安安折磨成这样咧？」

……你吃啥了，把舌头都烫卷了，口音略重啊哥哥……还有，你这认错人了吧？

结果我还没说话，他便急急用拇指去擦我脸上的血迹脏污，动作很急，却又小心翼翼，飞快搓了半天，露出了皮肤后，定定

地看着我脸上的伤口，眉头皱成了「川」字，牙关咬得咯咯作响，半晌，才放轻了声音问我：「疼吗？」

正常人看到这么大一条疤不应该关注它丑不丑吗？

我的心似乎被什么东西戳了一下，却只能尴尬地笑了笑：「没事，我不疼，你先放开，你好像认错人了……」

「你不记得我咧安安？」他急得声音都变了，「我是铁柱啊！我临走滴时候和你说好滴，等我参加了蓝莲教，有了银子，买了驴，就回来娶你，你忘咧？」

得，他还徒手脑补出了一段和我的情债，也真是个人才。

不过，蓝莲教？那不是……以颠覆本朝为己任的第一大教吗？

「陛下，何故谋反呐？」

13

「陛……陛下？」他懵了，「你说啥嘞？你是说……皇帝？」

「不然呢？」我笑了。

「你咋骂人嘞！」他居然就急了，「我咋能是那个狗皇帝嘞！额是铁柱，你滴铁柱啊！」

狗皇帝……

啊，哈哈哈哈哈哈，对不起，听你一本正经说出这句，我实在是憋不住笑了……

「对对对，狗皇帝。」让你花心，让你偏心……

我笑着笑着，重心不稳往前一倾，左脚绊住了右脚，一下子就向前扑了去。铁柱就在我正前方，急吼吼来接我，结果接得过于准确，微张的双唇直接卟啾一声把我的嘴整个含了进去。

???

唇上传来一阵温暖湿热，我当时就蒙圈了。

老娘的初吻来得这么草率吗？就尼玛离谱！

然后我看见了铁柱倏然瞪到老大的眼睛，紧接着肉眼可见，他的脸一路红到了耳朵根。且由于我们俩基本上是抱在一起的，他那点微妙的生理反应也迅速被我察觉到了……

他也意识到了，急吼吼地推开了我，然后似乎怕我摔了，又把我扶住了，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只疯狂喘着粗气：「我……我……」

我突然就不觉得吃亏了，只觉得好玩。老娘千把岁的年纪，亲个小狼狗还是很快乐的。

「没亲过女孩子啊？」我笑得像个大尾巴狼。

他咬着嘴唇，躲闪着我的目光：「没有。」

「不嫌我丑啊？这么大疤。怎么还……」石更了呢。

他立刻又急了：「怎么可能！你在我心里，永远是最俊的。」

「我不是什么安安，」我端正了脸色，「你认错人了，也亲错人了，趁你的安安还不知道，赶快放手吧，自去找她便是。」

「你别闹咧，你就是我滴安安，化成灰我都认得嘞，」他居然转过身，半蹲下来，「伤了腿怎么还走路？上来。」

我无语道：「你真滴认错……啊，呸！你这破口音传染，你真认错了！我叫莫晚，是个仙女，和你的安安半毛钱关系都没有！」

「额滴安安就是仙女，」铁柱的笑容，憨厚中透着几分梦幻，「就是你。别说个不停咧，快上来，赶路啵。」

我真不是图他后背又宽又稳，看着就很有安全感；也真不是图他嘴唇又甜又暖。

我就是，上次真让琼花公主揍得不轻，腿确实有点伤，也确实有点疼。

我真不是故意上去的，真不是故意搂他脖子的，我得保持平衡不是？

小伙虽然穿的脏，但身上居然没什么异味，凑近了只能闻到青年男子血脉偾张的男人味。

嗯，真香。

从侧后方看过去，清晰可见他的睫毛，如小皇帝一般，也长到丧心病狂。

好看，我喜欢。

.....

「我真不是安安！」我第一千八百次地说着。而铁柱早已懒得理会：「今晚抓鱼吃，行不行？」

「嫂子快说行啊，你不吐口，今晚兄弟们都没鱼吃！」一群小伙在那里起哄，一个一个冲我挤眉弄眼。

「想吃自己捞。」我拿大白眼翻他们。

「嫂子心疼铁柱哥了！哎哟，咋办？想吃自己捞吧，柱哥捞的鱼，就是嫂子一个人的对不对！」

懒得搭理这帮小毛孩子。

眼看着铁柱已经脱了衣服一头扎进了水里，我赶忙使了个召唤术把他的衣服召了过来，免得被浪冲走。

「厉害厉害！」一群小年轻鼓掌叫好，仿佛我使的不是仙家法术，而是在打把式卖艺。

这跌份程度，不说跌穿地心吧，也差不多了.....

没过多久，铁柱已经从水里钻了出来，手里抓着好大一条鱼。

夕阳给他健美的身材镀上了一层金光，水珠从头滑落，流过胸

肌和腹肌，顺着人鱼线滑进了湿透的短裤……

咕啾。

我艰难地咽下了口水，抖抖手使了个干燥术，省得他着了凉。

「嫂子看铁柱哥看直了！今晚圆房算了！」这帮小王八蛋，这都发现了。

「胡说啥嘞！」铁柱作势要打他们。

小王八蛋们畏惧他武艺高强，不敢硬碰，作鸟兽散，扑通扑通一个个跳进水里。

而铁柱也只是逗逗他们，很快便杀了鱼，架起了篝火，要烤鱼给我吃。

这就是我在蓝莲教的生活，此生未有过的单纯快乐。

没人在意我毁了容——琼花公主给我的脸上留下了一道自左到右横贯鼻梁的疤。教中都是些乡下孩子，皆表示我就算有这道疤，也比别人漂亮。

目前也已经基本排除了铁柱是小皇帝的可能——看他熟练地刮鱼鳞的样子，小皇帝有洁癖，就算在冷宫吃再多苦，也绝对学不会这把自己弄得一身腥的活计。

我真盼着生活能一直这么下去。

只可惜，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琉璃脆。

蓝莲教，不日，就要打皇城。

14

两年了。

我和铁柱一起在蓝莲教，已经整整两年了。

这两年，他从一个新入教的小喽啰混成了一个中上层干部，忙来忙去，主要就负责粮草这一块。

打劫，他是专业的。

深入敌后，开仓放粮，左右扇风，四处点火，不仅让大家填饱了肚子，也间接制造了多场敌军哗变，得名「干饭将军」。

挺吉利的称呼，就是不知道哪里有点怪怪的。

这次，教中高层交给他一个最为艰巨的任务：在大部队攻皇城的时候，去天坛活捉赶去祈雨的皇帝。

这两年我有的时候也会想起小皇帝。

听说他这两年都没怎么回宫城，一直在陪琼花公主四处巡游，也不知这遍地饿殍有什么好看的……哦，对，他们才不去并州这种地方，江南水乡它不香吗？

他挥金如土，造大船游长江，极尽奢靡。

民怨滔天。

眼看着叛军都要打到皇城根儿了，他倒不忘初心，想起并州的旱情了，还要祈雨。

铁柱此行，照理说应该很顺利，但我总觉得不踏实。

我本就心慌得不行，偏他又脱了衣服勾我，我实在没忍住，在出征前夜，把他给睡了。

他挣扎着说：「还没有买驴呢……还没有和你成亲呢……」

「闭嘴，可忘了你那破驴吧。」

遂扑到之。

睡完他，我当时就后悔了。

我后悔为啥现在才想起来睡他！之前错失了多么快乐啊！

固然仙界形貌出众的男子极多，我也觉得再不会遇到一个像他这样值得一睡的人了。

毕竟与人亲近到这一步，需要太大的勇气；毕竟我这个人看似脸皮厚，其实非常玻璃心，不大受得住嫌弃。

一千多年来，只有他的真诚与纯粹，让我放下心来，不再因可能的鄙弃而忧虑。

我们笑着闹着，鼻尖碰着彼此的鼻尖，互相咯吱。

我们接吻，舌戏，肌肤相亲。

我看着他在自己身边睡下，只觉天地美丽。

门外忽然传来一阵敲门声，我披衣下地，开门一望，愣住了。

琼花公主？

「你可算出来了！我找了你好长时间！」她竟是一副自来熟的样子，挽着我的胳膊拉着我出了门，随手布下了一层结界，

「你们明天是要捉小皇帝吧？包在我身上，我都安排好了！你们一进天坛，我就会把金吾卫什么的都定住，不过凡间有天地规则压制，我这术法挺不了多久，切记抓住这一个时辰的时间，晚了就难了！」

？？？

不是，就您这样的说的话，我得敢信呐？

「哎呀，」她忽然注意到了我脸上疤痕，「瞧我，竟然忘了这件事。」

她大手一挥，我脸上一阵清凉。

「看，都好啦！」她召唤出一张水镜，在我面前照了照，「我不是针对你，都是在演戏呢！还不是重明，自作主张派你下来替我，非想搅黄我这段情劫，一点都不考虑我在天宫尴尬的地位，只想着自己不能头上染绿，真烦。」

合着你们俩不是一条心啊？「所以，公主做的一切都是为了……颠覆大變？」

「对头！」她打了个响指。

行，难怪人家是皇族，手腕够硬心够狠。

「你不生我的气吧？」她抱着我的胳膊摇了摇，「我把你的脸都变回来了。话说回来了，要不是因为毁了容，你也验不出这样的无价有情郎，还成了好事。你说，你是不是得谢谢我？」

我谢你？我谢谢你八辈祖宗！

「不生气，我生什么气。」我艰难地挤出了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雷霆雨露皆是君恩，感谢公主出手恢复我容貌。」

「话说起来，这凡间也怪没意思的，宫里一群木头人，这小皇帝也是个呆的，还把妃嫔都遣散了，我宫斗都没得斗，每天跟个傻子一样就会盯着我看，真是讨厌。」

哦呵呵呵呵。

公主下凡一趟，凡尔赛神功已经大成了。

我竭力压住翻上天的白眼，「都是公主迷人。」

「切，」她嗤笑一声，「别以为我看不出来，你嘴上夸我，心里指不定怎么骂我呢！」

嚯！您还有这自知之明呐？

「就是知道，才要下界来啊，」她叹息一声，「我真的很受不了，所有人都只喜欢姐姐，不喜欢我。」

难怪您和重明仙君能凑一块，真是两个聊天鬼才：一个问下属喜不喜欢自己送的劳保用品——情趣内衣；一个跟路人抱怨大家喜欢姐姐不喜欢你。

不是我说，能问出这个问题，已经说明大家是对的，不是吗？

你姐姐为了守住天界，在神魔大战中以血祭旗，以一己之力挡住了十万魔军，至今生死不知，天地间只余一缕孤魂。你父亲为修复天界结界耗掉几万年修为，如今逼近圆寂。

你呢？不想着为他们分点忧，满脑子居然想着大伙喜不喜欢你。大家伙瞎呀？

好，你姐姐是烈士，不能比，单说你自己。

我，兢兢业业干工作，无怨无悔做替身，飞来横祸，受伤毁容。你一句「演戏」，就揭过了，我若还敢计较，就是不识抬举。

我弱，我无能，落后就要挨打，我认。

问题是你一边直接以强权强压，行为上奉行着弱肉强食的丛林规则，上嘴唇一碰下嘴唇，出来的话却满是民主自由，这又当又立的姿态，也是英姿飒爽得让人心折。

「呵呵，」我尬笑，「公主说笑了，您何须在意别人的看法呢？重明仙君对您一往情深不就够了吗？」

琼花公主嗤之以鼻：「他？他一往情深那是对姐姐。而我，在他眼里不过是姐姐的一个替身罢了。」

???

知道这么多不该知道的，我会被灭口吗？

这嗑唠的，我是真接不下去了。

所幸她也没让我接。

「回去吧，记得告诉你那小男人，明日午时，天坛守卫必定洞开，届时来攻，事半功倍。」

铁柱不小！我刚试过！

表面我却云淡风轻地道：「好的，一定。」

个屁。

他本来就打算午时进攻，因为午时祈雨，那时进去才可确保小皇帝在祭坛上乖乖等着被活捉。

恭送走公主大驾，我觉得铁柱造反这事还是稳了不少，毕竟这个公主虽然品性一般，能力却似乎是有点的，没有她大力祸害，大變也不至于完犊子这么快，所以她的真实目标就是颠覆本朝，且确有能做到，我们和她暂时利益一致，能顺着她的势一举活捉小皇帝当然最好。

回屋一看，铁柱还光溜溜地睡着，露着腱子肉，我忍不住上摸了两把，他居然没醒。

嗨，他最近也是累坏了，跟我运动一番，放松下来，才睡得这么实，他平时都是很警惕的。

我顺手给他收拾了一下衣服，抖了两下，却见他衣襟里掉出一物。

是一卷皮子。

我这么看着，觉得莫名眼熟。

展开一看，我直接呆住了。

这他娘的不是小皇帝当初挑灯夜战圈圈点点的那幅地图吗？一笔一画，都是我眼看着他勾上去的，化成灰我都认识。

15

第二天的进攻很顺利。

琼花公主不曾食言，把金吾卫定成了一堆泥塑木雕，待他们重新恢复行动能力的时候，木已成舟。

「铁柱」率军打进天坛的时候，我长了个心眼，先一步溜了进去看小皇帝。

这一看，给我吓一跳。

因为当时琼花公主不在场，他身边伺候的人又都被事先定住了。

所以偌大屋殿中，只有他一人。

他清俊眉目一如当年、一如铁柱，可却眉眼深深、万千深情地看着一个香炉。

合着琼花公主说他只会傻乎乎地看着她不是在凡尔赛啊，傻成这样过分了吧？

看到我的瞬间，他却忽然灵动了起来，眉头一皱：「安……晚晚？」

我似乎听见他想叫我安安。

下一瞬间，铁柱破门而入，哇呀呀对着小皇帝提刀就砍，却被我一把拦住。

这就很离谱了，小皇帝是活捉最好的。这么急，要灭口？

他疑惑地看着我，小皇帝也疑惑地看着我。

那表情，神同步。

好啊，破案了。

我问他俩：「你们两个，谁是傀儡替身？」

铁柱躲着我的眼神：「额不明白你在说些啥……」

「地图我看见了。」

他怔住了，伸手便去胸前摸，摸到的瞬间，却僵住了。

「还是被你发现了啊。」

果不其然。

一边陪公主眉目传情，一边跟我这儿柴米油盐，他该写本书叫《海王的自我修养》了。

「我是本体。陪着你的一直是本体。」他轻轻一挥手，龙袍加身的「小皇帝」瞬间变成了一只手掌大的布偶，乖觉地飞到了他手中。

「呵呵，」我讽刺地笑了，「陛下的话，我现在不大敢信了。」

他抬眼看我，喉头滚动，不大自在，想辩驳，终究把话咽了回去。

「这东西你哪儿来的？」我指着他手里的傀儡，「骗我就算，还骗过了琼花公主？」

他又深深看了我一眼，又抬头看了看天色，只见黑云压城城欲摧，乌云中已有闷雷滚滚。

「你很快就会知道了。」

他叹息般说道，尾调带着说不清的落寞，慵懒优雅，贵气逼人，全无了铁柱的朴实憨厚。

我看着雷云聚集，看着碗口粗的闪电冲着我便劈了过来，懵了。

什么情况？我没做什么出格的事情啊，如何把雷罚引来了？

难不成这小皇帝是老虎屁股摸不得，我给睡错了？

当然，后来我知道了，这天雷它本就该冲我来。因为我只猜到铁柱是小皇帝，小皇帝不简单，却没猜到，我真的是安安。

我是在哪个瞬间开始觉得不对劲的呢？大概就在重明仙君挡在我头顶的那一瞬吧。

小皇帝替我挡这一下我一点儿都不奇怪，毕竟是一张床上滚过的奸……交情。他大概稍微心里还是有那么一点我的。

可我挨雷劈，有重明仙君什么事儿啊？

他要是这个体恤下属的心，也不至于什么脏活累活都给我干啊……

「晚晚，快走，这里我替你挡住！」他居然没用仙术，生受了一雷，仙衣鼓荡，嘴角涌出一丝鲜血。

就挺秃然的。

但这一下吧，他没挡全，一丝雷电从他胳膊窝下钻过来，从我头顶心劈了下去。

我滋滋滋滋一通好抖，一张嘴吐出一口外焦里嫩的黑烟，面前却格外清明，脑子一片雪亮。

安安。

贫瘠的底层经历深深限制了我的想象力，我怎么也没敢把小皇帝嘴里这个称呼和天界传奇女战神安君公主联系在一起。可当这一丝雷电穿过我顶心，残缺的三魂七魄从四面八方涌来，几万年的记忆疯了一样涌入我脑海，伴随着几乎将这孱弱肉身撑爆的头痛，我想起了一切。

也明白了一切。

16

名为莫晚的小仙女的一生，原来是我的劫；而名为萧瑞阳的小皇帝的一生，是他的劫。

最后一劫。

当然，当初我才是他的劫。

谁让我父神重男轻女，不打算直接传位于我，非得从人界提拔个几世贤君，招赘以继承这天界帝位呢？

我不服啊！不服就想去碰一碰，碰了才发现……凡人的命，简直比纸还薄，还脆。

他死在我手上三次，最后才扳回一局，让我死在他手上一次。

以区区凡人之躯，联合魔族将我设计害死，这本事、这魄力，难怪能被我父神看中，确实有能力。

想来他也想起这一切了。

那条桃脯，有三百年功力，吃下去之后，他当是把之后几世的记忆都找回来了。

我掐指一算，当有十世了。不过……十世才三百年？

夭寿啊。

他想起了一切，所以他甘愿舍弃皇宫内那个位置，留下一个傀儡，自己溜出来造反——十世做皇帝的丰富经验告诉他，中正平和的好药已救不了世了，非得把脓包捅开，才能救百姓于水火。

所以他会奇怪的口音，会做粗活——十世皇帝里，有两任开国皇帝，出身寒微，当过和尚，种过地。

他用的那个傀儡，还是当年从我尸身上顺的呢，就是很奇怪为什么都转了世，还跟着他。

至于琼花——这丫头，我懒得理她。

想和我抢皇位，想和我抢男人。凡是我有的，她都想抢一抢，就如当年她那个小巴蛇娘亲抢我母亲的男人。

我母亲没抢赢，因为她不屑于抢，该是她的，谁都抢不走。

我亦不屑。

小皇帝是父神给我挑的赘婿，未来是要肩挑大任的，所以别人一世功勋卓著就能位列仙班，他却被硬生生压着轮回了十世。

所以我这一「死」，琼花的心活了，总觉着趁我魂魄未归，把他哄到手，未来继承大统的就会是她了。

这小脑袋瓜里想的都是些啥？一个出身寒微、能力超强的赘婿适合我，却绝不适合她，强悍如我还被害死一次呢，就她这样的，被卖了还不得帮着数钱？

事实证明，的确如此。

她有了勾搭小皇帝的心，重明当然不乐意了。

重明出身不高，是个封神的凡人，升上来的时候只积累了三世功德，完全是从底层一步一步爬上来的，不过惯会钻营，人缘极好。当初我父神说要给我招赘的时候，全天宫传的最火的八卦就是，这个人选是他。

别以为我不知道这风声是他自己放出来的，因此他收获了不少好处。结果父神一说要从凡间再提拔一个上来，他就坐蜡了。

我对小皇帝百般刁难，多多少少其实有他一些撺掇。当然，我当年确实是单纯，连利益相关的人嘴里出来的屁话也信。

不过几世纠缠下来，我确实对小皇帝有了改观，当然也因此中了小皇帝的圈套，差点灰飞烟灭。

而重明，当初倒贴我不成，我「死」以后好不容易贴上了琼花，可琼花却偏要下界抢我的小皇帝，他焉能不急。

父神这一步棋出得妙啊，一个「改朝换代」的任务，把帝位相关的这几个人，耍得团团转。

安排「莫晚」下界的时候，重明其实根本不知莫晚就是我，安君。

因为莫晚和琼花长得像，但我安君和她不像。我们并非一母所生。

我母亲是正儿八经的神龙，我出生即有神格，在外祖母家长大，是呼风唤雨野过来的；她母亲是条小巴蛇，靠小意温柔上位，她生下来便是一条蛟，在父神庇佑下修炼了几万年……还是一条蛟。

没出息到这种地步，便是我死了，难道父神就会传位于她？说她天真，真的侮辱了「天真」这个词。

「快走啊，你受不住的！」重明一声暴喝，结束了我的回忆。

「这是天劫，不是天罚吧？」我淡淡地问他。

「……你……天劫和天罚对你来说有何区别？你不会以为自己渡得过去吧？」

他急得不行，好一副为我好的嘴脸。

「呵呵，」我嗤笑出声，「仙君特意掺和进来，不就是为了让我雷劫威力加倍，好让我渡不过去吗？我要是说，我偏要试试，你拦我不拦？」

重明的脸渐渐沉了下去。

「莫晚，」他沉着语气说道，「别不识抬举。」

「你怎么说？」我转向小皇帝。

他笑了。

「你想去，便去。你想渡劫，我就护法。不管结局如何，是生是死，我都与你一起。」

我忍不住哈哈笑了，笑着笑着，热泪涌了上来，又生生被我逼了下去。

「值了。」下一瞬间，我大踏步迈入了第二波天雷的雷光之中。

「安安？」眼看着我这般作为，重明仙君陡然眯起了眼睛，试探道，「你……都想起来了？」

天雷滚滚而来，澎湃而下，从头到脚酥麻痛爽，带来了巨大的痛苦也带来了巨大的力量。

我的一身布衣已经灰飞烟灭，片片尘屑随风飘散。

小皇帝万分紧张地站到了我面前，挡住了重明的视线，生怕他看见我春光外泄。

我忍不住笑了，深深觉得他可爱，都已不忍心告诉他这样实在是多余。

因为破碎的衣衫下面，露出的不是雪白肉皮，而是片片青色的龙鳞。

我一把揽过他，转头直接和重明说话：「小明子，胆子见长啊！千余年不见，见了本上神，不尊一声公主，还直呼其名起来了！你这规矩，都白学了吗？」

他的脸一寸一寸地白了下去，嘴唇颤了半天，低下头去，施了一礼，艰难地说：「小仙……重明，拜见安君公主。」

我已现龙身，这一劫拦不住我，而他，在四象之首青龙面前，更是如纸糊一般不堪一击。

天龙之女，到了该复位的时候了。

七七四十九道天雷劈罢，云销雨霁，我在千朵祥云万道霞光中化为了龙形，腾空而起，俯瞰着下方的天坛和下面小黑点一样大的人们。

人们口中高呼着「龙神显灵」，下跪参拜，仅有几个熟人，鹤立鸡群。

「萧瑞阳，」我对小皇帝说，「当年，你曾求我托关系给并州灾民下几场雨，给他们一条生路。我没应，推脱于你。这雨是

我欠你的，现在还你。」

我龙爪轻轻一招，风雨俱来。呼风唤雨，本就是我最基本的技能之一。

倒是好多年没用过了。

萧瑞阳深施一礼：「我替天下万民，谢公主大恩！」

我又笑了：「大可不必。你我从此，恩义两不相欠，一刀两断，桥归桥，路归路。」

他抬起头，深深看我：「非要如此吗？」

非要如此吗？你说呢？你当初要不是骗我感情，背叛了我，又联合魔族把我弄死，我至于和你划清界限吗？

转了世，果不其然，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先是骗嫔妃，然后骗琼花，最后还混上了我的床。我给你鼓鼓掌得了呗？

这货可太了解我喜欢什么样的了，换作是小皇帝萧瑞阳，八百年也别想得到我的信任，偏铁柱这样的憨憨可以。

「安君，」他在我背后声嘶力竭，「我……对不起你。自想起来，我一直很后悔。」

我没有回答，只冷冷看着他，眼神告诉他，我不信。

不顾身后压抑的闷哼和利爪入肉的声音，我腾身而起，准备回天宫。

琼花最后还是动了手。

谁被骗了都会生气，不是吗？

拿一个傀儡糊弄她，把她耍得团团转，让她自以为成功完成了任务，还魅力爆棚得到了他全部的爱，结果每天面对的其实是个对着个香炉也深情款款的傀儡替身。

琼花再菜，也是条蛟龙，小皇帝肉体凡胎，如何扛得住她一爪？

可她正在气头上，想必忘了，人死成圣，会升仙的。

重明没忘，所以此刻的他正歇斯底里地和琼花对骂，骂她蠢，骂她贪，骂她水性杨花不知廉耻。这货也在气头上，只想起琼花蠢，没想起自己也蠢——以他的功力，硬刚一条愤怒的母暴龙（虽然只是一条蛟龙），这智商也是相当让人捉急了。

一仙一蛟斗鸡一样地掐了起来，掐着掐着，雷云聚集，天罚来了。

小皇帝累世功德，却被她杀害，天地法则不能容忍。

雷光亮如白昼，轰得两个人遍体鳞伤，没过多久重明的头发和眼珠就褪了色，变成了庸常的黑。琼花的龙鳞被片片轰碎，褪去了她精心染的白桃乌龙渐变色，露出了内里小巴蛇黑不溜秋的身躯。

而此刻，我终于停止了上升。

因为我父神居然也来了。

他冲下来，硬生生接下了最后一下天罚，救下了奄奄一息的小巴蛇——琼花，他那不成器的女儿。

我笑了。果然，还是自己养大的孩子亲。

我当初在十万魔军阵中惨死，四面楚歌绝望之际，他可曾出过一次手？

当然没有。

他对别人说，在我出征之际，便做好了我不回去的准备。

明明琼花才是他私心偏爱的心肝宝贝，我却成了他显示自己大公无私的那个「私」。

我终究是没有作壁上观，还是沉下身，去扶起了他。

这一千多年，他老得厉害。

「琼花……」

呵呵呵，果不其然，一张嘴就是他的琼花大宝贝疙瘩。

我有心松开他转身就走，却听得他说：「琼花被我宠坏了，没有出息。我也不指望她有出息。总想着自己还在，能护着她一阵是一阵。你心里不平衡了吧？」

我没回答，也懒得回答。

「我一直都觉得你们本来不一样。你是长女，未来是要继承帝位、顶门立户的。我就总想着，要磨炼磨炼你。现在想来，把孩子分作几种用途，要么用来哄自己开心，要么用来让自己骄傲，从一开始，便错了吧……」

知错不改，这优良传统我肯定是从你这儿继承的，老爹。

「可你当初那一劫，不也是为父挡下来的吗？若没有我一缕一缕将你的魂魄集全，你以为，你还能站在这里吗？你老说我偏心，我再偏心，还能不顾你的死活吗？」

我愣住了。

「不说别的，就如今，转世一遭，下凡一次，安安啊，再想你当初为龙的时候，和你外公出去打牙祭，一口气便吃光一村，一个饱嗝便打出成千上万的冤魂，可后悔了？」

我又愣住了。那当真是很久远的事情了。

后来，在父亲的约束下，我慢慢改了，不吃人了。

当时我还很生气，他为什么偏说外公不对，明明外公才是对我最好的。

可在我小的时候，在我的脑海中，人当真和蝼蚁没什么区别。或许有，最大的区别大概是蚂蚁不能塞牙缝，而人可以吧。

可如今看回去，只觉一饮一啄，莫非前定，定是天道看不下去这样蔑视人命的我继承大统，给我安排了这一劫。若不是这一

遭生如草芥，我大约永远都不会为当初肆意吃人造成的恶果，有任何真心的反省。

现在想来，我这条幼时吃人的恶龙，居然风评好得离谱。在天界只有「第一女战神」的美名而没有任何恶名，何尝不是父亲在背后苦心经营？

「安安啊，」父亲颤抖着拉起我的手，「为父的日子不多了。我知道你从来不喜欢琼花，但我也知，你心胸比她开阔，纵然不会有什么姊妹情深，好歹也不会刻意为难她，对不对？」

切，就会给我戴高帽！你个糟老头子坏得很，就是在给我做套，让我别跟你的宝贝疙瘩作对！

可我还是答应了。

不过这次，老头有一件事没骗我。

他是真的去了。

如鲸落海底，神魂飘散，还于天地。

后来我真的继承了大统。

琼花变成了一条小巴蛇，不知何时能修成人身，我没有违背当初答应老父亲的话去找她麻烦，毕竟和一条蚯蚓过不去确实没什么意思。

重明没了仙躯，又入了轮回，这次还能不能再修出仙躯就不得而知了。

不过我确实将升仙的门槛提到了十世，就他这个揍性……够呛。

我可没徇私哈，世道不同了，天界仙满为患，内卷嘛，要升仙的，肯定要最先卷上一卷。

门槛提高后，第一批升仙的名单里，我看到了一个熟人。

萧瑞阳。

前世叫顾其湛，前前世叫程开琼……都是皇帝，都是能人。

我点了点头，示意名单没有问题，这一批都可以放上来。

然后就在某一天，我挥退了身边近侍，自己在仙山上瞎溜达的时候，偶遇了一个人。

他用土得掉渣的口音叫我安安。

「额想死你咧，额以为自己再也见不到你嘞！」

个屁。

小王八蛋。

（正文完，下方是番外福利~）

萧瑞阳番外：降服母暴龙

我一直都以为，龙只存在于神话传说之中，尤其是那种呼风唤雨、吃人不吐骨头的恶龙——尽管别人都说我是真龙天子。

但我心里很清楚，什么我母亲怀我的时候梦到一条金龙钻入腹中；什么我出生的时候天边飘来万朵彩霞；什么溪水边捡到一块石头，上面写着我是真龙天子的故事……这些都是怎么编出来的。

创业不容易，画饼技术不纯熟，队伍可带不动。

直到一个自称天帝的美髯公，给我托了梦。

老头笑咪咪地和我说，他有一女儿，准备许配给我，如果十世之内，我能凭本事让她心甘情愿嫁给我，就让我成仙，到仙界做皇夫，长生不死，永享富贵繁华。

呵呵，稀罕，老子是皇帝！皇帝！谁给你家当上门女婿。

不过长生不死真的香……于是我可耻地答应了。

就这，一丫头片子，十世？老子还不一世搞定？！就我这王八之气一出，随便抖一抖，她还不拜倒在我脚下？

他看我答应得痛快，揶揄地笑了笑，也不点破，只说，他那女儿是条龙，早年有点野，喜欢吃人，论村吃，性子不是太温柔，所以我的人身安全确实是没什么保障，他为了给我增加成功的概率，会在我每一世遇见她的时候清空她的记忆，并且容忍我保留前世的记忆。

龙……龙女啊？还吃人？

啊哈，我说天上怎么掉馅饼呢……

不过条件如此优厚，我没有不答应的理由！再彪悍的龙女，失忆了，还不是我说什么，她信什么！

到时候，呵呵……

天帝看我笑得自信满满，一挥袖，不见了。

我一觉醒来，天上果然掉下一个娇滴滴的大美人。

我草根出身，白手起家，一直忙于创业，好不容易称了帝，还没开始充实后宫，可是见了她，我忽然觉得其实也没什么必要了。

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见过这样的绝色后，我总觉得那帮庸脂俗粉实在是有点没法看了。

她的眼睛那么纯真，像一汪湖水，表情那么无辜，带着几分娇憨，连声音都那么美，那么空灵：「你是谁呀？」

我告诉她，我是皇帝，她是我的妃嫔，每天的任务就是伺候我，哄我开心。我让她往东，她决不能往西。我让她吃鱼，她绝对不能吃鸡。她一切都要听我的，一切生活都要围绕着我。

呵呵，骗小傻子这种基本技能……

可她听我说完后，微微蹙了蹙眉，娇憨的芙蓉面上闪过了一丝不耐烦，下一刻，她随手挥了挥衣袖，我就感觉胸口一凉，一

道金光贯体而出，再下一刻，我已经魂魄离体，飘浮在半空静静看着自己尸体倒下了。

不是……为什么呀？难道她识破我的谎言了？不应该啊！天帝骗我？

只见她闲庭信步地在宫里溜达着，满脸懵懂好奇，神态依然娇憨，举手投足依然美到难以置信。

似乎是察觉到了我内心的困惑，她轻轻自言自语道：「这地方倒是挺有意思的，就是……伺候人，听起来很不爽的样子。」

就……听起来很不爽的样子，你就直接宰了我？

猪牛羊狗都在谱上老实呆着，就你马离谱！

我算明白这天帝为啥给我整整十次机会了。就他家这母暴龙，十条命在她面前够不够烧还真不一定！

2

第二次，我吸取了教训。

我干脆提前乔装打扮，一身素净迎接母暴龙驾临。

上次天帝看我挂得太快，透露出一点重要消息：他这闺女喜欢白色。

我就一身白衣。

这次她降落之后，处在沉睡状态——天帝特意给我留了一点缓冲时间。真是谢天谢地！

我抓紧机会把她抱了起来，头搁在肩膀上，双手紧握住她的手，然后酝酿足了情绪。在她睁开眼的瞬间，我就声泪俱下：「娘子，你终于醒了！」

她一脸困惑，我却紧紧将她抱住：「谢天谢地，定是老天爷不忍心看我独自在这世上忍受寂寥，才让你重新醒来……从今往后，我定会加倍对你好，你想吃什么、玩什么，我都陪你去，定让你每一天都过得开开心心！」

哄！女人就得哄！

我上次是有点膨胀，人家高低是个仙界的公主，不居于人下都成了本能，这次我认真编了个「结发妻子重病昏迷，丈夫不离不弃终于盼到了奇迹」的戏码，只要她信了，这事就能成。

「你是谁？」这次她没有一上来就对我下死手。谢天谢地！

「你不记得我了？」我脸上挂着恰到好处的受伤和震惊，「娘子，我是你的夫君啊！你我青梅竹马，少年成婚，到如今已经是第五个年头了。你昏迷了整整三年，是我一直在你身边，喂药擦身，整日念着你的名字，才盼到你醒过来的呀！」

她困惑地看着我，在我巧舌如簧和天衣无缝的演技之下，最终选择了接受这一设定。

我都没想到事情这么容易。我们俩的关系还飞速达成了质的飞跃。

对，我们是夫妻嘛。夫妻敦伦，不是应该的嘛。

这个爽真的……不能用言语来形容。昔日楚襄王得神女入梦巫山云雨，念念不忘的心情，我算是懂了……我连死在她身上的心都有了！

这段时间我是真的宠她，宝贝一样捧着，最开始是演，演到后来，自己都入戏了。

我就想着，如此这般，等我成了仙，到了天界，能整日与她在一起，当不当皇帝，做不做主，都不重要了。上门女婿就上门女婿，没什么不能接受的。

然后我就放松了戒备，都成了我的人嘛，结果一次下属汇报工作，让她意外听见了。偏偏汇报的内容，还是那帮老牛鼻子逼我充盈后宫，说是为了帮我开枝散叶。

开枝散叶个屁！都是想往老子的后宫里塞自己的人罢了！

老子成全你们！

反正我也不回后宫，你们闺女守活寡别怪我！

然后就是自背后传来的熟悉的清凉。

熟悉的魂魄离体。

我又死了？

「骗我。」龙女声线清冷，以前在床上能听两声我能美上天，此刻却听得我想死……哦，我已经死了。

一日夫妻百日恩，咱俩恩爱这么久，你咔嚓了我都不带犹豫一下的吗？

真的不犹豫。

她是龙女，不是凡间被三从四德洗干净了脑的女子，自没有什么贞洁不贞洁的观念。她可以相信我的感情，对我掏心掏肺，眼里却揉不得半点沙子，更不会改变自己生杀予夺的恣意。

我竟以为她成了我的人便不可能再反悔，当真天真。

3

第三世，我又吸取了教训。

这次我不说她是的人了。我就说我是她的人，是她的爱人。

什么皇位？一边儿去，我直接传位给了大侄子，直接抛弃一切跟她走，梭哈！满仓龙女股！上！路过的野花我别说采了，我看都不看一眼！

做到这种程度，她总不会对我下毒手了吧？

这一瞬间我都不图她心甘情愿嫁给我，顺带让我升仙到天界享受长生不老的待遇了。我就想着，这一世不那么夭寿就行。

死亡的感觉，真不咋地。

结果我哄了好长时间，终于哄得佳人倾了心，吹了灯，拉上帘，俩人钻进了小被窝，即将共赴生命大和谐之际，她突然问我：「你为何如此熟练？」

我练过，我可不熟练！

然后……我特么的居然又死了？

我死了还没完，这女人居然嫌弃地把我的尸体推远了一点，好像觉得我不干净。

法克！我要法克这条母暴龙一千遍！

不让她哭着求饶，她都不知道马王爷有几只眼！

结果第四世，我左盼右盼，也没见她来。

后来辗转得知，她居然领兵挂帅，去征讨魔族了。

我具体是怎么得知的呢？魔族有人来和我通的气。

这帮孙子也不怎么就知道了我这几世的悲惨经历，哄我说，女人嘛，太强了就是降不住，你让她吃点亏，受点伤。等到了手里，还不是怎么拿捏怎么是？

真是说到我心坎里了。

被母暴龙杀了三次，老子憋屈啊！然后，我就参与了设局，骗她来。

我知道魔族这帮人没安好心，所以还是打算临了稍微提醒她一次，卖她个好。

首先，她毕竟是天帝的女儿，入赘她家能长生不老，这是实打实的好处；其次，我……真的有点喜欢她。

我也不只是走肾，因为她虽然跋扈，却很纯粹。哪怕性格不怎么好，依然让人觉得美好。

结果我再一次高估了自己。

魔族老妖精们的算计，终究比我一个凡人技高一筹。

这帮孙子嘴上说着让她受伤吃点亏，实际上下的是死手。

她满身鲜血站在我面前的瞬间，我感觉自己的心都要停止跳动了。

可一切都晚了。

眼见她陨落，魂飞魄散那天，我一夜白了头。

我突然意识到，我宁可自己一死再死，也不想让她在这世上消失。

天帝又一次来托梦，坐在我面前，和我相对无言。

他倒也没骂我，只说，他闺女下手确实没有轻重，我记恨她倒也在情理之中。这十世之约便作罢吧，毕竟，她已不在了。如果我想，我还是有升仙的机会。

我说，我想继续下去。

哪怕余下几世再也见不到她，我也等她。我愿意用一次次的轮回，为她积点福。

如果她永远回不来了，我升仙、长生，又有何意义？只是享受漫长的孤寂罢了。还不如一次一次地轮回，一次一次地忘却。

之后几世，我转生的时候总是带着前世遗留下的宝贝，却没再带着前世遗留下的记忆。

直到那一条蟠桃果脯，解锁了我尘封的十生十世。

我才想起，这个傻乎乎少根筋的小仙女真的少根筋——魂魄不全。

原来，她是我永生的挚爱。

我知道她不管看起来多怂，其实骨子里都是那个人，洁癖，傲气，眼睛里揉不得沙子。纵然我做皇帝时和妃嫔们从未有过夫妻之实，不过逢场作戏，她大概也不会满意，才造了个「铁柱」出来陪她。

不过，宿命一般，她对我的信任，依然短暂。

谎言换来的喜欢，总归不能长久。

大概是命吧。

我甚至做好了再入轮回的准备。孟婆汤嘛，多加勺盐我都能喝出来，喝了都不知道多少次了。

可我升了仙。她批的。

原来，她也从未放下过我。

这次，我会倾尽余生，坦诚一切。

这次，我永远都不会放手了。

（全文完）

□ 花狸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